

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鉴于本基金触发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上刊登了《关于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公告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定为 2017 年 8 月 14 日，并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清算期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到 2017 年 8 月 25 日。由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具体可详阅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上刊登的《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泰创利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020029
交易代码	0200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90,684.6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经济周期和市场环境的把握，基于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持续跟踪，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债策略、可转债策略、回购交易套利策略等多种投资策略，构建债券资产组合，并根据对债券收益率曲线形态、息差变化的预测，动态调整债券投资组合。 1、久期策略 本基金将基于对宏观经济政策的分析，积极的预测未来利率变化趋势，并根据预测确定相应的久期目标，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以达到提高债券组合收益、降低债券组合利率风险的目的。当预期市场利率水平将上升时，本基金将适当降低组合久期；而预期市场利率将下降时，则适当提高组合久期。在确定债券组合久期的过程中，本基金将在判断市场利率波动趋势的基础上，根据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当前形态，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最后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 2、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组合久期配置确定以后，本基金将通过对收益率曲线的研究，分析和预测收益率曲线可能发生的形状变化，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

	化中获利。 3、信用债策略 信用债策略是本基金债券投资的核心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分析宏观经济周期、市场资金结构和流向、信用利差的历史水平等因素，判断当前信用债市场信用利差的合理性、相对投资价值和风险以及信用利差曲线的未来走势，确定信用债券的配置。 4、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是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之一，把信用产品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特征，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不断滚动来套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5、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主要围绕久期、流动性和信用风险三方面展开。久期控制方面，根据宏观经济运行状况的分析和预判，灵活调整组合的久期。信用风险控制方面，对个券信用资质进行详尽的分析，对企业性质、所处行业、增信措施以及经营情况进行综合考量，尽可能地缩小信用风险暴露。流动性控制方面，要根据中小企业私募债整体的流动性情况来调整持仓规模，在力求获取较高收益的同时确保整体组合的流动性安全。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1%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较低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6,991.01
2. 本期利润	25,062.6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14,424.8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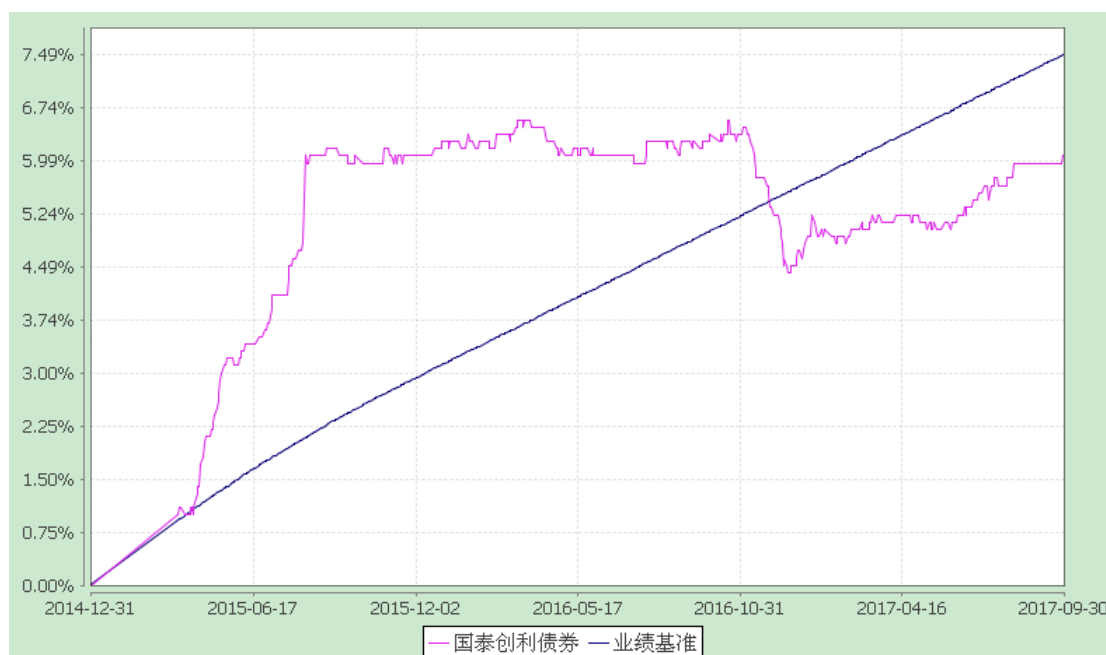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59%	0.05%	0.63%	0.01%	-0.04%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在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韩哲昊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国泰货币市场、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	2015-07-17	2017-08-14	7 年	硕士。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在旻盛投资有限公司工作，任交易员。2011 年 9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债券交易员、基金经理助理。2015 年 6 月起任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ETF、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 ETF 联接、国泰利是宝货币、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国泰瞬利货币 ETF、上证 10 年期国债 ETF 的基金经理				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8 月兼任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2 月起兼任国泰利是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2 月起兼任国泰润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3 月起兼任国泰润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7 月起兼任国泰润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 年 8 月起兼任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和上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最大限度保护投资人合法权益等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未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未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不当关联交易及其他违规行为，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资产、投资组合与公司资产之间严格分开、公平对待，基金管理小组保持独立运作，并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

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投资人的合法权益。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通过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流程，对各环节的投资风险和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保公平对待所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大额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7 年三季度，经济基本面和资金面波动成为影响债市的核心因素，推动收益率先上后下，国开债受换券影响波动大于国债，对应税收利差先升后降。具体来看，7 月中旬，通胀数据表现平稳，二季度经济数据则大幅高于市场预期，制造业、地产和基建投资增速均保持高位，引发市场对此前略悲观的经济预期修正，叠加缴税影响资金面紧张，收益率持续上行；8 月中旬公布 7 月经济数据，较 6 月大相径庭远低于市场预期，并与月初公布的 PMI 相背离，利率债收益率有所回落；9 月份，资金面呈前松后紧，中旬经济金融数据公布，经济低于预期，信贷高增但 M2 增速再创新低，收益率窄幅震荡。全季度来看，1 年国债持平于 3.47%，10 年国债上行 4.5bp 至 3.61%，1 年国开上行 8.8bp 至 3.96%，10 年国开下行 1.3bp 至 4.19%，隐含税率下降至 13.7%；信用债方面，1 年 AAA 级收益率上行 12bp 至 4.53%，7 年 AA 级收益率下行 11bp 至 5.47%，信用利差呈现短升长降走势。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的净值增长率为 0.5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6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9 月 PMI 显示生产和需求仍向好，但未来工业生产受环保限产影响或有下行，一方面产能受限影响工业品产出，8 月十种有色金属和水泥产量同比已下降，另一方面

工业品价格上涨挤压下游利润对整体需求形成制约；从房地产投资来看，尽管今年以来销售领先投资周期发生背离，短期房地产投资或有反复，但随着各地调控趋严、房贷利率上调等，销售放缓拖累投资下行的压力将加大。信贷方面，近期央行加强个人消费贷监管，银监会亦表态严禁消费贷流入房地产市场，四季度居民短贷或有明显下滑，叠加今年以来年初信贷投放节奏偏快，四季度受额度限制信贷投放或将放缓，资金来源增速放缓也将约束投资表现。通胀来看，年内整体压力有限，食品和非食品中枢受季节性影响或小幅抬升，基数影响下四季度 CPI 或温和上升至 1.8%附近；PPI 受环保限产的影响由供给侧转向需求侧，价格冲击将缓和，需求未明显改善下向 CPI 传导影响也势必有限。政策方面，三季度监管政策陆续落地，如货基新规、同业存单 2018 年一季度纳入同业负债等，一系列政策预期相对充分、且预留了较长的缓冲期，体现了监管平稳推进的思路。货币层面，9 月底央行对普惠金融实施二级分档定向降准、于 2018 年起执行，尽管静态来看该项定向降准释放流动性规模在 3000 亿附近，且自 2018 年才执行，但降准对应降低银行负债成本具有正面推动，且考虑到政策的延续性，货币大幅收缩的可能将较小，对于明年的资金预期有边际利好，但由于是远期政策，故而对当期资金面的影响可能相对有限。海外方面，9 月美联储议息会议上宣布启动缩表，同时点阵图维持对年内仍有 1 次加息的判断，川普税改取得进展，四季度美元走势仍将成为全球流动性的扰动所在。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中本基金已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已触发基金合同终止事由，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定为 2017 年 8 月 14 日，并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进入清算程序。基金财产清算结果具体可详阅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上刊登的《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33,572.94	99.98
7	其他各项资产	866.70	0.02
8	合计	4,334,439.6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66.7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66.70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470,869.22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73.81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80,758.42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90,684.6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清算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鉴于本基金触发了基金合同终止事由，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上刊登了《关于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公告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定为 2017 年 8 月 14 日，并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进入清算程序。本基金清算期为 2017 年 8 月 15 日到 2017 年 8 月 25 日。由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具体可详阅 2017 年 10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上刊登的《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同意设立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批复
- 2、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准予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文件
- 5、经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的文件
- 6、《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7、《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8、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 9、法律法规要求备查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9.3 查阅方式

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部分备查文件可在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上查阅。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 31089000，400-888-8688

客户投诉电话：(021) 31089000

公司网址：<http://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